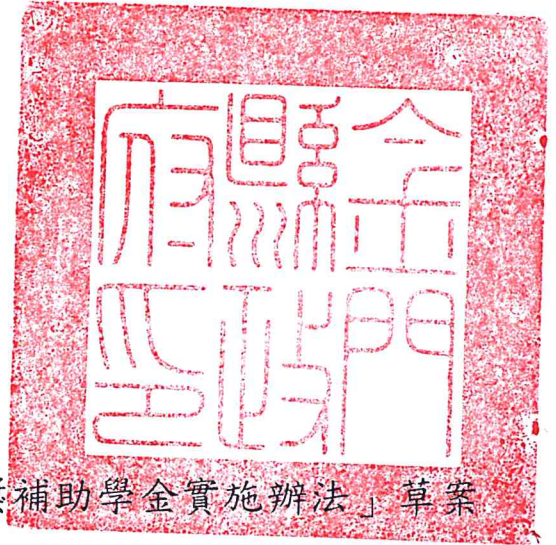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60028247號
附件：如主旨



主旨：預告訂定「金門縣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學金實施辦法」草案條文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訂定機關：金門縣政府。
- 二、訂定依據：特殊教育法第32條第3項、第40條第3項及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辦法第2條第3項規定。
- 三、草案全文：「金門縣特殊教育學生獎補助學金實施辦法」草案條文請至金門縣政府教育處網站/公告訊息/教育處/特教中心 (<http://www.km.edu.tw/>) 或金門縣特殊教育資訊服務網/最新消息 (<http://teacher.hlc.edu.tw/ima3n3.asp?id=416&c=2051&o=2>) 查詢下載。
- 四、意見交流：對於前開草案條文有任何意見或建議者，請於公告起十四日內以郵寄、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（地址：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；傳真號碼：082-375048；電子郵件：jialung97@mail.kinmen.gov.tw）向本府教育處陳述。

縣長 陳福海